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2-039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1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
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5 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和转增股份总数量。

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完成，本次授予共计 32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21,836,500 股增加至 122,156,5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福莱新材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8）。

鉴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份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5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122,156,5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 61,078,250 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7.91 %；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77,126,925 股。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